

证券代码：600966

证券简称：博汇纸业

编号：临 2024-037

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存续分立 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本次存续分立的基本情况

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博汇集团”）一致行动人宁波亚洲纸管纸箱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管箱”）根据战略发展需要，以存续分立的方式，分立为宁波管箱（存续公司）和宁波金嘉源纸业有限公司（新设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金嘉源纸业”）。本次分立前，宁波管箱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67,368,87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%。本次分立后，存续公司宁波管箱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；新设公司金嘉源纸业将持有公司 267,368,87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%。2024 年 8 月 7 日，宁波管箱与金嘉源纸业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。详情请见 2024 年 4 月 9 日、2024 年 5 月 29 日、2024 年 8 月 8 日披露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二、股份过户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宁波管箱和金嘉源纸业通知，宁波管箱向金嘉源纸业转让的 267,368,879 股公司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本次过户登记完成后，宁波管箱和金嘉源纸业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转让前持有股份		本次转让后持有股份	
		持股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
宁波管箱	无限售流通股	267,368,879	20	0	0
金嘉源纸业	无限售流通股	0	0	267,368,879	20
合计		267,368,879	20	267,368,879	20

三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分立完成后，金光纸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，合计持股 652,871,93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8.84%。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山东博汇集团有限公司，实际控制人仍为黄志源先生。

2、本次分立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七日